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种类: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下属子公司(指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川州分行结构性存款3,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总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9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公开发行发行7,957,11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67,211,000.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967,211,000.00元(含发行费用),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43,619,440.12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2]000098号《验证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实施主体
1	年产1.6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其衍生产品项目	133,071.76	94,361.94	苏利宁夏
2	合计	133,071.76	94,361.94	-

2024年2月1日、2024年2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换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基于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以及公司战略规划,将拟投资内容中的“1,000吨丙硫醇醚”变更为“2,000吨丙硫醇醚”、“500吨对氯苯酮醚”变更为“2,000吨雷霜威益益酸酯”、“5,000吨对氯苯二腈”变更为“710,000吨间苯二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因此公司可转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为:新建生产厂房,年产2,000吨丙硫醇醚、1,000吨乙酰肟草胺、2,000吨4,6-二氯嘧啶、2,000吨苯并喹啉酮、2,000吨雷霜威益益酸酯,10,000吨间苯二腈的生产线及配套公用设施和购置生产、检测及其他辅助设备。原募投项目名称变更为“年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3月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1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延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独立董事杨靖川先生、独立董事吴少华先生、独立董事汪凌先生。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03日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0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04号),公司于2022年10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4.7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126.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117.7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5,008.25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审计机构(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2022]1002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截至2026年2月12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实施主体
1	年产1.6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其衍生产品项目	133,071.76	94,361.94	苏利宁夏
2	合计	133,071.76	94,361.94	-

2024年2月1日、2024年2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换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基于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以及公司战略规划,将拟投资内容中的“1,000吨丙硫醇醚”变更为“2,000吨丙硫醇醚”、“500吨对氯苯酮醚”变更为“2,000吨雷霜威益益酸酯”、“5,000吨对氯苯二腈”变更为“710,000吨间苯二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因此公司可转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为:新建生产厂房,年产2,000吨丙硫醇醚、1,000吨乙酰肟草胺、2,000吨4,6-二氯嘧啶、2,000吨苯并喹啉酮、2,000吨雷霜威益益酸酯,10,000吨间苯二腈的生产线及配套公用设施和购置生产、检测及其他辅助设备。原募投项目名称变更为“年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水发燃气 公告编号:2026-0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2026年2月27日至3月3日,公司股票已连续3个交易日以涨停价收盘,公司股票价格涨幅累计达33.06%,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交易风险。
- 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的情形,交易风险大幅提升,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截至2026年3月3日,公司收盘价为9.70元/股,最新市净率为3.14倍,滚动市盈率(TTM)为-662.38倍,燃气行业滚动市盈率(TTM)27.73倍,市盈率绝对值远高于同行业。公司三日累计换手率为32.63%,同行业三日累计换手率为19.73%,交易风险较大。
-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3),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00万元至-10,8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00万元至-4,200万元。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 公司股票自2026年2月27日、3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2026年3月3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近日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的情形,现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6年2月27日至3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收盘价格以涨停价收盘,股票价格涨幅累计达33.06%,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截至2026年3月3日,公司收盘价为9.70元/股,最新市净率为3.14倍,滚动市盈率(TTM)为-662.38倍,燃气行业滚动市盈率(TTM)27.73倍,市盈率绝对值远高于同行业。公司三日累计换手率为32.63%,同行业三日累计换手率为19.73%,交易风险较大。

特此公告。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二、生产经营活动提示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部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2026年1月20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3),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00万元至-10,8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00万元至-4,200万元。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三、重大事项提示

经自查并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山东水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已在《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2)中披露“除已披露的相关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司法拍卖成交的标的为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万国江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463,113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34.5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8%。若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完成并股权变更后,万国江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唐芬女士、万国江先生合计持股数量将由20,267,918股减少至14,804,8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将7.36%降至5.37%。
- 2.本次司法拍卖成交,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十五条第一款,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第十六条第(三)项、第十五条第二款等规则的相关规定。
- 3.万国江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要影响。
- 4.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后续将涉及竞拍余款缴纳、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持股5%以上股东万国江先生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463,113股在阿里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经查询阿里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司获悉万国江先生持有的有5,463,113股股份已完成竞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被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拍卖成交日期	拍卖日期	拍卖人	拍卖原因
万国江	否	5,463,113	34.56%	1.98%	否	2026-03-02	2026-03-02	广东恒信拍卖有限公司	司法拍卖
合计		5,463,113	34.56%	1.98%					

注:1、上述司法拍卖的具体情况请关注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法院阿(阿里巴)司法拍卖网平台(法院网名称: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法院,法院网址:ta.taobao.com/0750/02)。

2、上述司法拍卖的股份此前已被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法院冻结。

3、本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结果,将通过阿里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获悉本次万国江先生所持公司股份5,463,113股股份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被拍卖股份数量(股)	成交价(元)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竞买人	竞买号
万国江	1,000,000	10,372,000	6.33%	0.36%	廖仁豪	M44889
	1,150,000	11,871,800	7.23%	0.42%	廖仁豪	91333
	998,364	9,286,234	5.67%	0.25%	陈崇熙	A3168
	998,681	9,516,222	5.69%	0.34%	陈崇熙	U9427
	1,000,000	10,412,000	6.33%	0.36%	梁朝雄	30366
	490,160	5,238,181	3.10%	0.16%	廖 露	V3006
合 计	5,463,113	56,606,527	34.56%	1.98%	/	/

四、备查文件

阿里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中信博 公告编号:2026-00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发生时间: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
- 被担保方名称: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信博”)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预计有效期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 本期担保发生额:人民币0.52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被担保人中有无公司关联方:无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7.8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5.83%,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7.8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5.83%。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期新增担保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期间,发生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0.5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7%。具体情况请参见附件一“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担保明细”。

(二)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6月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预计有效期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80亿元的担保(含子公司之间互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有效期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在上述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具体情况请参见附件一“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担保明细”,附件二“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附件1: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担保明细

序号	借款人	被担保人	借款人与出借人关系	金融机构/债权人	本期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是否逾期
1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ranch of Arctech (UK)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中信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0,163	连带责任保证	2026/2/6-2026/9/8	否
2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博转债(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6/2/27-2026/7/27	否
		合计			15,163	/	/	/

注:1、美元人民币折算汇率按2026年2月27日中间价6.9228计算;

2、欧元人民币折算汇率按2026年2月27日中间价8.1208计算。

附件2: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人民币万元)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1	中信博转债(香港)有限公司	198,391.47	162,519.28	35,287.16	206,111.85	88.1	62.7	23.7	188.2	18.83	91.48

注:1、上述财务数据均为母公司统计口径,Branch of Arctech Investment(HK) Limited系中信博转债(香港)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

2、美元人民币折算汇率按2025年9月30日中间价7.1055计算。

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行动教育 公告编号:2026-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2025/12/17
- 回购方案实施数量:2025年12月17日-2026年12月16日
- 回购价格上限:2,000万元-2,500万元
- 回购价格下限:46元/股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收购资产
 - 用于股权激励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 用于回购专项计划
 - 用于其他用途
- 实际回购数量:452,300股
- 实际回购金额:20,006,838元
- 实际回购均价:44.54007元/股-44.83300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5年12月16日,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范围内,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减少注册资本、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增持再投资等用途。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6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2025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二、回购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00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截至2026年3月3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45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8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34.8300元/股,最低价29.15400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6,838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实施结果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7.8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5.83%,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7.8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5.83%。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更正暨退市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6-03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三)项、第9.3.1条第(一)(三)(六)项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 业绩预告的更正理由:预计2025年度净利润为-3,000.00万元至9,000.00万元。
- 随着审计工作的推进,公司净资产预计区间较前期披露出现较大幅度下调,预计区间下限为负值,公司存在净资产为负的重大退市风险。鉴于审计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业绩预告更正数据仅为对公司根据目前审计进展情况做出的预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于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重大风险。
- 公司存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重大退市风险。截至目前,年审会计师尚未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2024年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已消除,如后续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公司将触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规范类强制退市相关条款,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2025年度若继续出具非标准意见将面临规范类退市风险。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2025年度内部控制报告有效性将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为准。若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仍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规范类强制退市相关条款,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已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正平股份2025年度业绩预告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具体如下: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46,000.00万元至-36,000.00万元,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3,000.00万元至-34,00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4,000.00万元至-35,000.00万元。

预计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995,000.00万元至136,00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94,000.00万元至134,000.00万元。

二、风险提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均将与审计机构的沟通,对于影响业绩预告的事项及时充分披露,提高业绩预告的及时性和准确性,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